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87600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2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天津市晓嫵茶约茶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天津市武清区大孟庄镇廊良公路南侧综合楼1号楼304室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9类：桂花